

壹、政治

- 習近平部署防疫；打好湖北武漢保衛戰，推動復工復產；赴武漢考察，強調如期完成脫貧攻堅等經社目標；出席全國哀悼活動。
- 習及常委分赴地方調研，要求做好「六穩、六保」，重視扶貧攻堅目標。
- 4月中下旬地級市「兩會」陸續召開。
- 政法系統等與地方人事調整；要求從嚴治黨。

一、疫情防控進程

（一）習近平稱1月初即要求部署防疫，下旬成立應對疫情領導小組

2020年1月爆發疫情，黨刊「求是」2月15日刊登習近平3日於中央政治局常委會談話指出，1月7日即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會，部署疫情防控工作；另要求加強對疫情防控工作的統一領導；做好維護社會穩定工作，維護經濟、醫療、社會及交通秩序；保持經濟平穩運行（求是雜誌，2020.2.15）。政治局常委會1月25日召開會議，習強調加強黨中央集中統一領導，成立中央應對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領導小組（人民網，2020.1.26）；2月3日政治局常委會強調防疫關係經社穩定，重申黨中央統一指揮（人民網，2020.2.3）。

（二）李克強、孫春蘭赴武漢、湖北考察，關切物資供應，病患收治

李克強1月27日受習近平委託，赴武漢考察指導防疫，慰問一線醫務人員；30日赴疾控中心考察，要求加快研製疫苗、藥物；2月1日考察醫療物資平臺，確保供應；2月上旬在疫情小組領導會議部署提高武漢收治率治癒率，降低感染率病死率措施，強化防控科研力量。國務院副總理孫春蘭1月28日率中央指導組在湖北展開防疫工作，2月上旬要求以戰時狀態全力抓好源頭控管，強調病患收治應收盡收（新華社，2020.1.28、31；2.1、4、6、9、10）。

（三）習近平2月推動防疫及復工復產，打好湖北武漢保衛戰

習近平2月12日在政治局常委會開會，稱疫情形勢出現積極變化、防控取得成效，要加強疫情特別嚴重或風險較大的地區防控。李克強12日主持國務院常委會，要求分類有序推動企業復工復產，防疫同時要推進經社發展（新華社，2020.2.12）。習19、21日在中央政治局常委會，23日主持召開統籌推進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工作部署會議，強調中華民族會愈挫愈勇；疫情依然嚴峻，要堅決打好湖北保衛戰、武漢保衛戰，全力做好北京疫情防控工作；要有序復推動復工復產

，努力實現今年經社發展目標（新華社，2020.2.19、21、23）。

（四）習近平3月強調如期完成脫貧攻堅經社目標，赴武漢考察防疫

習近平3月4日在政治局常委會稱生產生活秩序加快恢復，要求建立與防控相適應的經社運行秩序，擴大內需、釋放被抑制凍結消費；6日出席「決戰決勝脫貧攻堅座談會」強調因疫情挑戰，鞏固脫貧成果難度很大，貧困群眾發展內生動力不足，但要堅決克服疫情影響（新華社，2020.3.4、6）。習2日在北京軍事醫學研究院、清華大學醫學院等地考察，關切科研工作，開展愛國衛生運動（新華社，2020.3.2.2），黨刊「求是」15日刊載習考察講話。

習10日赴武漢，考察湖北和武漢疫情防控工作，看望慰問一線醫務工作者、解放軍指戰員、患者及社區居民等，視訊聽取匯報（火神山醫院、東湖新城社區，中央指導組、湖北省委等），指示助滯鄂人員返鄉，並強調共黨政治優勢，籲加強輿論引導及社會管控，維護社會大局穩定（人民網，2020.3.10、11）。李克強12、16日在領導小組會議要求根據疫情形勢變化分區分級做好防控和保障工作，精準防範疫情輸入輸出，組織援鄂醫療人員分批撤離（人民網，2020.3.12、16）。孫春蘭17日要求保證援鄂醫療隊有序安全、順利撤離（人民網，2020.3.18）。

（五）3月下旬著重「外防輸入、內防反彈」，籲講好中國抗疫故事

習近平3月27日在政治局會議稱境外疫情蔓延，要求「外防輸入、內防反彈」，加快恢復生產生活秩序（人民網，2020.3.27）。李克強3月下旬要求強化陸海空邊境管控，消除復工復產障礙，以省域為單元全面恢復正常生產生活秩序；30日強調不允許為追求病例零報告而瞞報漏報，對所有入境人員實施核酸檢測（人民網，2020.3.19、23、26、30）。孫春蘭26、27日強調加強重症患者救治，籲講好中國抗疫故事（人民網，2020.3.27）；汪洋30日主持全國政協主席會議，稱防疫充分彰顯中共領導的政治優勢和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制度優勢；3月下旬新華社製播「英雄之城」、中新社推出「中國戰疫錄」紀錄片（中新社，2020.3.30）

（六）4月防範陸地邊境輸入；武漢解封，中央指導組離鄂返京

4月8、17日政治局會議，習近平強調防範輸入反彈，抓好無症狀感染者防控，加強陸海口岸疫情防控，要求加強北京防控，並強調有能力保供糧食與重要農產品（新華社，2020.4.8、17）。李克強2、6、9日在領導小組會議重申不得瞞漏遲報，加強無症狀感染者管理，抓好疫情常態化防控，防範陸地邊境疫情跨境輸入，指出個別地方出現聚集性疫情；22日在領導小組會議要求加強引導、周妥安排「五一」長假（5月1至5日）出行旅遊防控（新華社，2020.4.2、6、9、22）。孫春蘭8日督軍武漢解封，

強調在「有序放」的過程中「確保穩」；11日研究部署做好重症患者救治、提高治癒率；14及16日續在武漢及湖北調研，指示深入開展愛國衛生運動，完善常態化防控導則和工作方案（人民網，2020.4.8、11、14、16）。中共中央疫情指導組27日撤離湖北返回北京（新華社，2020.4.27）。

二、中共舉行全國哀悼活動

（一）習近平等高層出席全國哀悼活動；7常委及千萬黨員捐款抗疫

中共4月4日舉行全國哀悼活動（首次因重大突發公衛事件啟動全國性哀悼，除默哀、降半旗、播放空襲警報與鳴笛外，政府及官媒網頁亦改為黑白，武漢主次幹道亮紅燈），習近平（及其他6常委和王岐山等）在中南海懷仁堂前默哀。同日孫春蘭、馬曉偉、應勇、王曉東4日在漢口參加悼念活動（新華社，2020.4.4）。另習近平等7常委2月26日公開捐款支持防疫，中共中央要求做好黨員自願捐款指導工作，截至3月26日止，逾7901萬名黨員捐款82.6億人民幣，主要用於慰問抗疫一線人員（人民日報，2020.3.26）。

（二）吹哨人李文亮被評為烈士，共青團追授青年獎章

去年底首先公開揭露疫情、卻遭公安訓誡警告的武漢眼科醫師李文亮，2月1日確診感染、7日凌晨病逝；陸網民不滿呼籲言論自由與知情權，7日晚發起「吹哨」活動悼念（中央社、聯合報，2020.2.8）。中共國監委2月7日派出調查組赴武漢調查，3月19日公布調查結果（中共國監委網站，2020.2.7；3.19），武漢警方撤銷訓誡書、向家屬致歉，並對相關員警記過警告（聯合報，2020.2.7；3.22）。

湖北省政府4月2日將李文亮等14名防疫犧牲人員評定為首批烈士；應勇4日慰問防疫犧牲烈士家屬，對李文亮家屬稱要共同弘揚先進事蹟及維護光輝形象（湖北省政府網站，2020.4.2、4）；共青團、全青聯追授李文亮等因抗疫死亡33人第24屆「中國青年五四獎章」（中國青年網，2020.4.20）。另一吹哨人艾芬醫師一度失聯，3月13日在微博上傳自拍影片報平安，輿論質疑被迫念稿（中央社，2020.4.15）；報導疫情的公民記者陳秋實、方斌、李澤華失蹤，輿論質疑遭判刑或監視（大紀元，2020.4.3）。

三、習近平等赴地方調研

（一）習赴浙江調研，強調八八戰略，要求展現制度優越

習3月29日至4月1日赴浙江調研，強調「八八戰略」（習2003年任浙江省委書記提出發揮八項優勢、八項舉措），要求有力有序推進復工復產等，奮力實現今年經社發展目標，成為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制度優越性重要視窗；稱疫情帶來加快科技發展、推動產業

優化升級新機遇，並要緊抓黨建工作（人民日報，2020.3.30-4.2）。

（二）習赴陝西調研要求做好「六穩、六保」

習近平4月20至23日赴陝西調研，聚焦陝西生態保護和扶貧，要求做好「六穩、六保」，確保脫貧攻堅，將政治建設擺首位、全面從嚴治黨；視察商洛市柞水縣秦嶺牛背梁國家級自然保護區，強調秦嶺違建是一個大教訓，陝西幹部切勿重蹈覆轍；到小嶺鎮金米村瞭解脫貧工作，表示電商可以推銷農副產品、幫助群眾脫貧致富，又可以推動鄉村振興，是大有可為；到陝西汽車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考察，指出製造業是經濟命脈之所繫，國有企業是復工復產主力軍（人民日報，2020.4.21、22、23）。

（三）汪洋、趙樂際調研脫貧攻堅

政治局常委汪洋4月23至26日至雲南、貴州調研，強調務工就業實現脫貧（人民日報，2020.4.24-27）；趙樂際18至21日赴甘肅調研，並召開七省區紀委書記座談會（廣西、四川、貴州、雲南、甘肅、寧夏、新疆）強調深化扶貧領域腐敗和作風問題專項治理（人民日報，2020.4.20、21）。

四、「兩會」推遲舉行

（一）4月中下旬地級市「兩會」陸續召開；5月下旬將召開「兩會」

2月24日全國人大常委會第16次會議通過推遲第13屆全國人大第3次會議，另行決定具體開會時間（新華社，2020.2.24）。人大常委會委員長栗戰書表示，推遲係因應疫情防控需要。全國政協全國委員會17日會議，建議原計劃3月3日召開的全國政協13屆3次會議推遲，具體時間另行確定（新華社，2020.2.24）。

栗戰書4月17日舉行委員長會議確定人大常委會17次會議26至29日召開（審議生物安全法、強化公衛保障立法修法工作等。新華社，2020.4.18），29日公布「兩會」開會日期，將於5月21、22日召開「兩會」（新華社，2020.4.29）。浙江杭州、溫州、麗水等設區市決定4月下旬召開地方「兩會」，四川達州則於4月17、18日舉行（人民網，2020.4.19）。

五、疫情影響央地人事異動

（一）應勇調任湖北省委書記，湖北、黑龍江官員多人遭免職、問責

中共任命曾任湖北省副書記、武漢市委書記的中共中央政法委秘書長陳一新為中央指導組副組長，協調指揮湖北防控工作。2月8日任命前衛健委副主任王賀勝為湖北省常委（新華社，2020.2.8）；13日公布上海市長應勇調任湖北省委書記，

濟南市委書記王忠林調任武漢市委書記，原湖北省委書記蔣超良、武漢市委書記馬國強遭免職。湖北省衛健委黨組書記張晉、主任劉英資亦遭免職，由甫調任湖北省委常委的原國家衛健委副主任王賀勝兼任（新華社，2020.2.13）。另黑龍江省紀委監察委4月17日通報，哈爾濱副市長陳遠飛、哈爾濱衛健委主任丁鳳姝在內的18名有關官員因疫情防控不力被問責，被黨內警告及政務記過等處分（黑龍江紀委監察委網站，2020.4.17）。

（二）龔正任上海代理市長、李幹杰任山東代理省長

中共2月13日公布原港澳辦主任張曉明改任港澳辦分管日常工作副主任；港、澳中聯辦主任駱惠寧、傅自應兼任港澳辦副主任（新華社，2020.2.13）。上海市人大會議23日決定，由龔正出任上海市副市長、代理市長，接替應勇，龔正曾與上海市委書記李強在浙江共事多年；原上海市紀委書記廖國勛2月底出任上海市委副書記，兼任政法委書記（新華社，2020.3.23）。山東省委常委會4月9日召開擴大會議宣佈中央決定生態環境部部長、黨組書記李幹杰任山東省委委員、常委、副書記（人民網，2020.4.9）；山東省人大會常委員17日通報稱，李幹杰被任命為山東副省長、代理省長（人民網，2020.4.17）。新疆生產建設兵團黨委書記孫金龍9日調任生態環境部黨組書記（人民網，2020.4.9）；新疆政法委書記王君正調任生產建設兵團黨委書記（人民網，2020.4.20）；另有多地任命副省長（重慶市鄭向東、青海省楊志文、江蘇省惠建林等）。

（三）唐一軍接任司法部部長，傅政華屆退

司法部部長傅政華卸任該部黨組副書記，部長屆退，遼寧省長唐一軍29日接任司法部部長，唐是習近平浙江舊部。此外，黃潤秋接任生態環境部部長，黃係九三學社成員，為48年來第三位黨外人士出任部委正職（新華社、人民網，2020.4.29）。

六、強調政法工作，要求從嚴治黨、解決形式主義

（一）趙克志要求肅清周、孟遺毒；孫力軍等高層落馬

國務委員、公安部部長趙克志4月7日出席電視電話會議，要求懲治腐敗，老虎及蒼蠅一起打，要加強政治建設，徹底肅清周永康、孟宏偉等人的流毒影響，確保公安隊伍絕對忠誠、純潔、可靠（中共公安部網站，2020.4.8）。中紀委、國監委公布福建省委常委、副省長張志南，公安部黨委委員、副部長孫力軍，河北省委前常委、副省長張和涉嚴重違紀違法，接受紀律審查和監察調查（中紀委國監委網站，2020.4.12、19、29）。另新疆烏魯木齊市副市長李偉涉嫌嚴重違紀違法，接受紀審調查（中紀委國監委網站，2020.4.17）。北京市紀委4月7日公布，知名地產商、紅二代任志強涉嫌嚴

重違紀違法，接受紀審調查；任 3 月在網路發表批習文章，暗諷習為「一位剝光衣服也要堅持當皇帝的小丑」（北京市紀委、中央社，2020.4.7）。河南省前副省長徐光遭捕，中信銀行原行長孫德順被開除黨籍、海南省委原常委張琦嚴重違紀違法被「雙開」、國家開發銀行原黨委書記胡懷邦遭公訴等（人民網，2020.3.6、20）。

（二）中辦要求從嚴治黨規定，解決困擾基層的形式主義問題

中共中央辦公廳 3 月印發黨委（黨組）落實全面從嚴治黨主體責任規定，要求各地區各部門要增強「兩個維護」的政治自覺，強化政治擔當，扭住責任制這個「牛鼻子」，抓住黨委（黨組）這個關鍵主體（新華社，2020.3.13）。中辦 4 月 14 日印發「關於持續解決困擾基層的形式主義問題，為全面建成小康社會提供堅強作風保證的通知」，為基層鬆綁減負（人民日報，2020.4.15）。

（三）郭聲琨要求防疫政法兼顧，陳一新強調掃黑除惡清零

中共中央政法委書記郭聲琨 2 月 14 日、3 月 24 日在政法會議要求防疫和政法兩手抓，實現今年經社目標（新華社，2020.2.14；3.24）；秘書長陳一新 4 月 8 日在全國掃黑辦第 9 次主任會議強調「六清行動」，第二三季度重點在「清」，達成掃黑除惡清零目標，第四季度重點在「建」，推動專項工作制度化，2020 年是掃黑除惡工作收官之年，各省分展開清零部署（政知圈微信公眾號，2020.4.10）。陳一新 3 月 27 日召開武漢督導工作總結會，強調破除形式、官僚主義，嚴肅問責疫情統計弄虛作假（武漢市紀監機關共立案調查 266 名失職官員，懲處 11 名局級幹部和 256 名處級幹部。中央政法委官網，2020.3.28）。

（四）國安機關表彰舉報人

中共國家安全機關在 4 月 15 日「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依據國家安全法、反間諜法等有關規定，從主動向國安機關反映危害國安行為舉報人中，評選出李某某等有重大貢獻的 17 人和陳某某等有重要貢獻的 59 人（包括機關幹部、企事業單位職工、科研工作者、現役官兵，又有高校學生、社區居民、沿海漁民、務工人員等），分別進行表彰和現金獎勵（新華社，2020.4.15）。

（綜合規劃處主稿）